

金乡县卫生健康局文件

金卫健字〔2025〕11号

关于印发《2025年全县妇幼健康 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镇街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县直医疗机构：

现将《2025年全县妇幼健康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信息公开形式: 依申请公开)

2025 年全县妇幼健康工作要点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谋划“十五五”规划的关键一年。全县妇幼健康工作的总体思路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全国、全省妇幼健康工作会议、全市卫生健康(中医药)工作会议部署，坚持以妇女儿童健康为中心，助力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体系，优化妇幼健康全链条服务，提升妇幼健康服务水平，推动妇幼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

一、聚焦规范管理，保障母婴安全

持续巩固母婴安全五项制度，严格执行孕产妇五色分级管理，落实好一封信制度、心电图必查和心脏彩超复查、重点指标定期调度等各项措施，加强孕妇健康教育和规范管理。开展危重孕产妇、危重新生儿救治体系评估，加强金乡县人民医院救治中心建设，积极争创省级危重新生儿救治中心。依托金乡县人民医院危重孕产妇、危重新生儿救治中心，全县助产机构开展危重孕产妇救治培训和新生儿安全大练兵，确保全县母婴安全核心指标稳定在低位水平。

二、强化生育支持，助力人口发展

加强生殖健康宣教，引导适龄婚育，有效预防和减少非意愿妊娠。开展早孕关爱行动，推动设立早孕门诊，重塑诊疗流程，加强咨询指导，实现 3 家设有妇产科的二级以上助产机构开展早孕关爱服务。推进生育友好医院建设，增加产科病房单

人间和双人间数量;推进儿童友好医院建设,加强门诊、病房适儿化改造,打造趣味多样就医空间,不断提高孕产妇和儿童就医舒适度、满意度。到 2025 年底,县人民医院、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 家助产机构达到生育友好医院标准,县人民医院、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金乡宏大医院 3 家医院达到儿童友好医院标准。

三、加强体系建设,提升服务能力

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开展儿童眼保健、口腔保健特色专科及早孕关爱特色门诊,积极参与市级婚孕检保健等特色专科评审,使“筛管治康”服务链条实现闭环。促进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与中医药有机融合并设置治未病科室,目前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现有 10 项中医药适宜技术,到 2025 年底至少开展 15 项中医药适宜技术,至少建立 1 个“名中医工作站”。

四、守护生命起点,护航儿童健康

落实出生缺陷防治能力提升计划贯彻落实措施,强化人员培训,提升防治技术水平和信息化程度。强化出生缺陷防治知识普及和健康教育,做好宣传活动。做好婚孕检、产前筛查,狠抓项目质控落实。积极推进政府民生实事,继续实施免费无创 DNA 产前筛查与产前诊断项目。落实“儿科和精神卫生服务年”部署,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实行儿童保健医师到儿科岗位轮转制度;要全面设置“家长学校”,每月至少开展一次营养喂养、眼保健、行为发育等主题宣传活动;开设儿童心理卫生门诊,每年至少开展 2 次心理健康讲座。

五、做好民生实事，优化全程服务

提升优生保障水平项目，做好新生儿四种遗传代谢病免费筛查和免费产前筛查，进一步细化措施、简化流程，确保筛查对象享受便利的免费服务，筛查率达到 95%以上。持续开展适龄女孩免费国产二价 HPV 疫苗接种工作，加强健康宣教，适龄女孩相关知识知晓率及接种满意率达到 90%以上。继续实施城乡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项目，优化检查流程和质控方法，全年完成检查约 3 万人；对农村及城镇低保适龄妇女，检查覆盖率达到 90%以上。持续开展消除艾梅乙母婴传播工作。深入实施妇幼健康项目，对项目实施过程、资金使用、质量控制等情况进行全面评价。

六、把牢重点环节，严格行业监管

落实新版出生医学证明管理办法，深化出生医学证明电子证照应用，强化住院分娩、出生医学证明办理身份核对，确保人证一致，信息实时上传。对出生医学证明管理和签发机构进行全覆盖督查。

七、坚持党建引领，加强文化建设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关于健康中国论述摘编》，全面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卫生健康工作方针，将党建工作贯穿妇幼健康工作全过程，自觉融入大局、服务大局。巩固深化党纪学习教育成果，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坚决防范化解妇幼健康领域安全生产和稳定、意识形态风险。强化文化宣传，挖掘妇幼工作核心价值，传播妇幼事业好声音。围绕中小学开学、世界母乳喂养日、预防出生缺陷日等重要时间节点，通过多种途径，

广泛开展妇幼健康科普知识宣传，扩大传播覆盖面，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